WKCD-242

新聞公報

政務司司長於立法會西九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會議發言全文 *********

以下爲政務司司長許仕仁今日(二月二十一日)在立法會西九龍文娛 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會議上的發言全文:

主席,各位議員:

政府今早就「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的路向諮詢了行政會議, 我要在這裏向各位匯報。我希望重申,民意一直是政府最重要的依據。建 基於市民對「西九」的訴求,政府於去年十月,建議在現時的「西九」發 展框架下,引入一系列新的發展規範和條件,並要求三位入圍建議者在本 年一月底之前就這些建議作出回應。

三位入圍建議者在一月底均向政府表示,有興趣繼續參與「西九」發展計劃,但他們同時就政府建議的發展規範和條件,提出了一連串的問題,包括商住用地分拆細節、出售分拆土地收益的運用、三百億元基金的詳細安排等。他們並沒有確實和清晰地承諾,會在現有發展框架,和建議的發展規範和條件下繼續參與「西九」。

去年十月,政府提出加進新的發展規範和條件是建立於民意的基礎 上。我們認爲不應該在這階段與入圍建議者作任何討價還價,否則就是背 棄民意。

作爲負責任的政府,我們亦不能在未得到入圍建議者清晰承諾的時候,繼續推展計劃。因此,我們要求三位入圍建議者明確和清晰地表示,他們是否承諾,在現有發展框架下按照去年十月的修訂方案,接受所有的條件,繼續參與「西九」。這三位入圍建議者昨日已回覆政府,他們均沒有給政府一個正面的回應。

正如我在去年十月七日在立法會內務委員會會議上匯報,若少於兩位 入圍建議者作出正面回應,政府將會重新檢討如何推進「西九」才能滿足 公眾的期望。雖然「西九」的發展規範已經根據市民的期望而修訂,但我 們現在面對的現實,是新建議的規範和條件,不能吸引市場積極回應。所 以我們不得不接受,公眾要求和市場現實是有一定的距離,因此,政府將 不會依照原有的「發展建議邀請書」即IFP的程序繼續去推展「西九」。現 在我們需要的是重新整裝上馬,盡速推進「西九」。

因為,市民的素願明確不過,我們發展「西九」的目標也繼續堅定不移,就是要為香港建設一個世界級的綜合文娛藝術區,令市民可以引以為傲,並成為海外遊客必到之處。

希望各位議員記得,二零零三年九月政府推出「西九」計劃的時候,我們剛經歷了「沙士」一劫;當時失業率高企、政府財赤嚴重,大家在經濟最低潮的時候,都歡迎「西九」計劃。當時,立法會議員也希望「西九」盡快上馬,期望「西九」製造就業、帶旺旅遊、刺激經濟。而當時大家最擔心的,是沒有私營企業願意在經濟環境不明朗的情況下,作巨大的

投資,承擔「西九」計劃。

發展「西九」文娛藝術區這個計劃的挑戰,是一方面我們要確保發展計劃可以滿足市民的期望,既要文化硬件、軟件俱全,又要發展密度低、休憩用地多;另一方面,則要考慮用甚麼方法可以確保文娛藝術區的設施及活動可以有足夠的經濟支持,可保持長遠持續發展。畢竟文化設施主要不是謀利工具,很多都是入不敷支。爲了確保「西九」可以持續發展,我們依然屬意繼續以「公私營合作」方式發展「西九」。「公私營合作」可以促進文化藝術多元化,亦可讓私人市場分擔財務風險,同時可以引入市場創意及新思維,促進互動及刺激,令「西九」更有活力、更有新意。我們亦會按市民的意願,在適當時候成立法定的獨立機構,去推展「西九」。

在制訂「西九」將來的路向時,我們會本着以下五個基本概念去進行

第一、我們目標堅定不移,就是要發展一個世界級的綜合文娛藝術區,以滿足市民的訴求。大部分市民都支持有文娛藝術區,並且希望工程盡快上馬。這個綜合區將包括均衡的文化、藝術、娛樂、商業及住宅等不同設施,並必須注入旅遊的元素,以吸引人流和增添區內生氣。

第二、我們將充分參考過往所收集的市民意見和資料,繼續盡量加以利用;善用以往「西九」工作的成果。建議的各項核心文化藝術設施,將會是下一步工作的重要基礎。政府將會在這些基礎上再進一步研究,以推展「西九」。

第三、政府會繼續探討以「公私營合作」方式推展文娛藝術區,以注 入市場的創造力和活力,促進文化藝術多元化和確保文娛藝術區可長遠持 續營運。

第四、我們會繼續將西九龍用地規劃爲文娛藝術區。這個規劃意向已經非常清晰,爲此,城市規劃委員會已經制定了分區計劃大綱草圖和定下了若干發展規範。文娛藝術區必須是綜合發展,規劃必須要有充分的協調,統一的風格,才可以令「西九」不負市民的願望,成爲香港新的地標。

第五、我們會繼續採納文化委員會所倡導的文化政策,提出「以人為本」、「建立夥伴關係」和「民間主導」三項原則去發展「西九」。我們完全認同文化委員會所指,「西九」項目是一個千載難逢的機會發展文化藝術。我們依然深信,「西九」必可爲文化藝術界提供新的場地、資源和就業機會,爲文藝工作者創造有利的環境、更大的空間,爲香港的文化、藝術和旅遊業注入新的動力。

在目前的情況下,首要工作,是在原來的設施規劃基礎上,重新審視和確定「西九」內的核心文化藝術設施,即CACF的需要。這是一個重要和必須的步驟。為此,我們會成立一個諮詢委員會,聽取文化、藝術、娛樂和旅遊業界人士有關這一方面的意見。

諮詢委員會下設三個小組,分別審視建議中各核心設施的需要。第一個小組,專責審視表演藝術場地的需要和規格以及旅遊設施,特別要從豐

富香港的表演藝術生活和促進旅遊業方面作考慮。第二個小組專責審視建議的四個博物館的需要、規模和主題。第三個小組則要研究提供各項核心設施的財務需要。這些工作的目的,是要確保「西九」計劃可滿足市民大眾和文化藝術界的需要,同時吸引更多遊客前來香港。

我將會親自出任諮詢委員會的主席。委員會及三個小組的成員,會由 行政長官委任,他們將會有廣泛代表性,尤其包括文化、藝術、娛樂和旅 遊等界別人士。我們會盡快成立委員會和三個小組。

委員會預期大概在今年九月向政府匯報其工作成果。這些成果將有助 政府確定「西九」的核心文化藝術設施,作爲制訂「西九」的新發展模式 的基本考慮。屆時,我們亦會有足夠資料,考慮在甚麼時候,成立法定獨 立機構,在適當時候接替政府,繼續推展「西九」。

主席,今日,我看到小組委員會派發的文件中,包括一份"政府當局須作出回應的事項一覽表"。這份清單,亦出現在主席寫給我的信件上。其實,這些問題,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孫明揚局長在立法會二月八日的動議辯論中,有很多地方已作出了回應。不過,我想借這個機會特別回應一個問題。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明確回應小組委員會在其第I期及第II期研究報告內所提出的各項建議。其實,第I期及第II期研究報告內有不少建議,都基於同政府一樣的目標,就是好好打造「西九」文娛藝術區。不過,兩者之間,是有一項似乎是頗爲明顯的分歧,就是小組委員會的報告建議採用比較保守的模式,倡議政府依照傳統的方法發展「西九」,以一般賣地程序批出「西九」商住用地,和運用公帑興建文化設施。小組委員會的報告似乎沒有解釋,採用傳統方式發展「西九」,有甚麼方法可以令文娛藝術區長期每年都獲得足夠的財政撥款來營運。正如我剛才所說,爲了確保文娛藝術區能長遠持續發展,政府是會繼續探討「公私營合作」的方式去發展「西九」。這方面,政府樂於繼續聽取立法會的意見,和多作溝通。

我在這裏要重申的是,我們會確保將來任何新的發展模式,都會以市 民大眾利益爲依歸,亦不會影響在《基本法》下政府所承擔的土地審批權 和責任。

「公私營合作」在香港和其他國家已經行之有效,可以通過不同的模式去推行。政府絕對不是刻意爲了要繞過立法會的監察,才採用這個發展方法。事實上,政府如果採用「公私營合作」方式去發展項目時,一定需要諮詢立法會及社會各界,發展過程亦要高度透明,故此,公眾利益是會受到保障的。其實,很多「公私營合作」發展項目都要透過制定法例來推行,立法會扮演着必不可少的重要角色。

主席,各位議員,我們會繼續以公正、公開和具透明度的方式推展「西九」計劃,以及適時向立法會匯報計劃的進展。

完

2006年2月21日(星期二) 香港時間17時43分